

## 超薄阅读

## 一定要,爱着点什么



作者:汪曾祺  
出版社: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人总要爱着点什么,活着才有意义。把自己生命的精华都调动出来,倾力一搏,把自己炼进自己的剑里,这才叫活着。”汪曾祺的文字,饱含着热烈归于平静之后的淡雅和隽永,给人一种静穆的幸福感。

## 【试读】…………… 道具树 ……………

西长安街。十一点。(钟在什么地方敲。)月和雾,路灯。火车喷着气,汽笛在天边拉响,在城市之外,又悠又远又安详。汽车辘子似的一曳,一个彩色的半弧,低低地贴着地面,再见,消失了。三座门一层沉沉的影子,赶不开可是压不住,一片树叶正在过桥哩。各种声音,柔美,温和,纯熟,依依地显出一片意义。我好像是一个绝域归来的倦客,吃过了又睡过了,第一次观察这个世界,充满清兴的时间,至情的夜。

(日子真不大好过啊,可是灾难这一会儿似乎放开我们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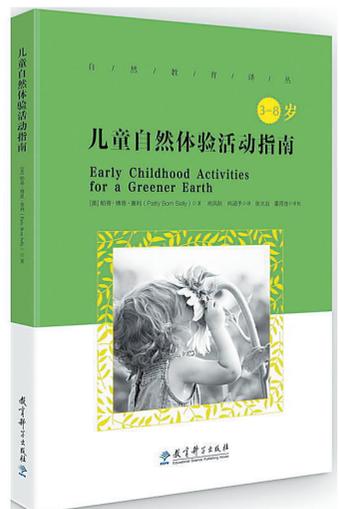
一棵树:满含月光的轻雾里,路灯投下一圈一圈的圆光,一个一个spot(斑点),一棵矮树一半溶在光里了。一片一片浅黄的叶子,纤秀,苗条,(槐树么?)疏疏落落,微微飘动,(冬天,可是风多轻柔,)一片一片叶子如蕲水,鲜明极了,空中之色,凭虚而在,卓然的分别于其属冠,而指出枝干的姿势。无比

生动:真实与虚幻相合,真实即虚幻,空气极其清冽,如在湖上,平坦的、远阔的夜啊。晚归的三五成群的行人都有极好的表情。

我热爱舞台生活!(什么东西叫我激动起来了。)我将永远无法让你明白那种生活的魅力啊。那是水里的月,而我毫不犹豫用这两个字说明我的感情:醉心。你去试试,你只要在里头泡过一阵,你就说不出有一种瘾。这些你都是可以想象得到的:节奏的感觉,形式的完美的感觉,你亲身担当一个匀称和谐的杰作的一笔,你去证明一种东西。艰难地克服和艰难本身加于你的快感;紧张得要命,跟紧张做伴的镇定,甜美的,真是甜美的啊,那种松弛。创造和被创造,什么是真值得快乐的?胜利,你体验“形成”,形成是一个实实在在的东西。你不能怀疑,虚空的虚空么,好,“咱们台上见!”你说我说的是戏剧本身,赞美的是演出么?是的,那是该赞美的……

## 最实用的自然教育指南

作者:帕蒂·博恩·塞利(美) 出版社:教育科学出版社



自然教育在欧美发达国家有着悠久的历史和丰富的经验,近几年,随着素质教育、环境教育的深入开展,这一领域也成为国内教育界新兴、热门的研究与实践方向,特别是在幼儿教育及小学低年级阶段。中国的幼儿园如何在现有条件下开展自然教育的实践?这本书回答了这一问题。

这是一本指导性很强的书,内容涉及动植物、食物、垃圾回收、水、空气、天气、能源、身体健康、环保等,包括116个适合3岁到8岁儿童开展的活动,具有较强的实践性、指导性,是不可多得的自然教育教学参考资源。

## 独家连载



## 《我不》

作者:大冰  
出版社:湖南文艺出版社

《我不》——百万级畅销书作家大冰的2017年新书。书中每一个故事都可以叫《我不》:十年如一日坚守藏地、为藏民基础教育尽一己之力的书店老板;亦正亦邪浪荡洒脱,散尽家财救助灾区、带重病母亲游历世界的东北浪子;木讷寡言对绝症女友不离不弃的流浪歌手;心系31年前阵亡战友、不愿偷生于世、为古城安置生死于度外的不死老兵……书中的每一个有情人,都在对命运说:我不!

## 01 22岁之前,他一直在徒步

有天我把小屋的成员盘点了一遍,日常羡慕了自己一分钟。

羌、彝、藏、满、回、瑶、蒙古……

小屋6个分舵收留的40多名歌手涵盖了十几个民族,各族人民大团结。

个中我最亲的是白玛,门巴族,和六世达赖仓央嘉措一个民族,少数民族中的少数民族。

他来自西藏林芝雅鲁藏布大峡谷拐弯处,全名白玛列珠。

白玛一直很奇怪,为何我总是肉麻兮兮地喊他弟弟。一直到现在,白玛也不明白他为什么会进入小屋。

想想就觉得好玩儿——背后的那个故事,他并不清楚……

白玛唱歌好,酒量好,体能好,心眼儿实诚,偶尔我会派他去执行一些特殊任务。比如:去把老兵弄死一个晚上。

弄死,指的是喝死,老兵老了,不宜独自闷酒,我不在古城的日子里,总有人替我去消灭这个老东西的孤独。

白玛的门巴萨玛酒歌和他的酒量一样动人,可涤前尘,可慰风尘,每每将老兵傻笑着放翻,当真是祛愁洗心的不二人选。

事了拂衣去,深藏功与名。白玛每每胜利完成任务后,会玩上两小时的失踪,手机也打不通。起初小屋的人不明就里,白玛一失踪就咋咋呼呼地给我打电话,各种担心。

我打电话问老兵要人,他已经醉成王八蛋,肿着舌头喊:白玛不是回家了吗?唱着歌走的……你让他滚回来,我还能行,我没四……

什么没四?你还没六呢。我挂了电话,太烦人了,老家伙在电话里一个劲儿喊:……再来一饼!

“瓶”字他念成“饼”,都醉成啥样了,舌头都僵了……

哦,看来白玛回住处了,他的住处距离古城5公里,应该是在走路回去的途中,喝了酒不骑电动车,看来意识还很清醒。

这孩子,醉酒了也不忘省打车钱,肚子里装着一斤白酒吧嗒吧嗒走路回家去睡觉这么生猛的事儿他干得出来。

这么生猛的事儿,他不是第一次干了……他第一次在武汉见我,也是走路来的,从遥远的蔡甸区东风大道走啊走啊走,终于走到地铁站,然后一路贴饼子般挤到伟大的光谷。

那时候他即将成为小屋的歌手,应我的要求,顶着一头雾水来面试。

初见面时他愣了半天,嘿嘿地笑着搓手。他说:我所有的同学都不相信大

冰会回复我的私信,还约我吃饭……老师你怎么这么奇怪?

我说呸,别喊老师,喊老哥。

他用力和我握手:哇,就是这样一双手写出的那些书啊,唉,原来老哥你的手又粗又短的……怎么手腕上还有个烟疤?

我说别问那么多,先吃饭聊天。

我和小明带他吃了法餐,开开心心地聊天扯淡,饭后送他回学校,可他不上车,齜着牙笑:老哥,吃这顿饭已经让你破费了,就别再花汽油钱,我可以坐两站地铁,然后走路回去呀。

汽油钱能有几个鸡毛钱?跟我较这个劲干吗?

可他坚持要较劲,咋说都不上车,于是我用裸绞将他放翻,叠巴叠巴塞进越野车的后备厢。

我和快手手小明把他运回了遥远的蔡甸,抵达目的地时我深吸一口气,车程58分钟。

白玛一直下车时都在碎碎念,各种嫌弃我们,指责我们一来一回浪费了太多汽油钱。

这么远的地方,地铁并不能缩短多少路程,他当真打算走回去?

他好像本就是走路来赴约的。

我年轻时体能最巅峰时,徒步行军最高纪录是每天60华里,和他一比,洒洒水毛毛雨。

返程时小明吓坏了,她问:你从哪儿认识的这号大神?他如果去玩徒步,秒杀全中国的户外俱乐部……

小明高中时就曾在滇藏线上徒步,不是没见过世面的人,能让她敬佩到花容失色的人真心不多……

我摇下车窗,点上一根烟,淡淡地告诉小明:我这个弟弟,永远不可能去把徒步当玩……他活到22岁,一直都在徒步。

小明皱眉:搞么事?才见了一面就认弟弟,肉不肉麻啊你?

她又说:谁允许你在我的车上抽烟了,赶紧给我把烟掐了,不然你也给我徒步回去。

我是个有骨气的人,但我深知,永远不要和一个武汉姑娘对着干,因为你不会赢。

就像我深知,永远不要和一个像白玛那样的门巴族孩子比赛徒步,因为你不会赢。

在考来武汉上大学之前,白玛住在遥远的墨脱。

那时他是个小背夫。

传说中的墨脱背夫。